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術語及詞彙與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9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發售的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述配售的詳細資料。



Kong Shum Union Property Management (Holding) Limited
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100,00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價：不超過每股配售股份0.5港元

(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
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繳足)，及預期不少於
每股配售股份0.3港元

面值：每股配售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8181

保薦人

AmCap

Ample Capital Limited

豐盛融資有限公司

牽頭經辦人

AmCap

Ample Orient Capital Limited

豐盛東方資本有限公司

主要分包銷商



《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刊發之招股章程印刷本可由2013年9月30日起至2013年10月11日(該日包括在內)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於豐盛融資有限公司及豐盛東方資本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35號華懋廣場第二期14樓A室)可供索閱，僅供參考。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現按照包銷協議及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並受其所限，以配售方式提呈發售100,000,000股配售股份以供認購。預期包銷商(代表本公司)將有條件地按配售價向經選定於香港之個人、專業及機構投資者配售100,000,000股配售股份。

配售股份之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配售須待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配售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該段所述配售的條件未能於包銷協議內指定的日期及時間之前，按照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則配售將告失效，而隨後已收取的所有股款將不計利息退還予配售股份的申請人，並將會即時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緊隨有關失效當日後下一個營業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kongshum.com.hk 刊登配售失效的通告。

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即2013年10月11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的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於包銷協議項下之責任。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待股份誠如招股章程所述獲批准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並遵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於中央結算系統下進行的活動均須遵照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本公司已作出所有必需的安排以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預期配售價將由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目前預期該日為2013年10月7日(香港時間))透過達成協議而釐定。倘本公司與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於定價日就配售價達成協議，則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且將告失效。於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緊隨有關失效當日後下一個營業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kongshum.com.hk 刊發公佈。

配售價將不超過每股配售股份0.5港元，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配售股份0.3港元。

配售股份的股票僅會在配售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在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的情況下，方可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本公司一概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將不會就配售股份的認購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有關配售踴躍程度、最終配售價及配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佈預期將於2013年10月10日或之前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以及本公司網站www.kongshum.com.hk刊登。

股份預期將於2013年10月1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創業板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8,000股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創業板股份代號為8181。

承董事會命
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應祥

香港，2013年9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應祥先生及何應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金得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光偉先生、唐思聰先生及黃子豪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副本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 (就本公佈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副本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ongshum.com.hk內。